

702

開南管理學院九十一年度第一學期

法律

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刑法總則(一)	趙昌平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一年班	3	3
	英文：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<p>△培養具有人格，尊重人權，堅持正義的法律人。</p> <p>△應用法學——理論與實務相互探討論證。</p> <p>△在研習過程中，訓練其分析、歸納與判斷的思考能力。</p>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)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25%。 期末測驗 35%。 平時成績 20%。 其他 讀書報告 10%。 學習態度 10%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人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					
	蔡威銘刑法總論，三民書局91.3版。林山田刑法通論，大法學院文版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<p>刑法總則為刑罰法規之原理原則，為研習刑事法律者必修之課程，如能掌握其基礎，則無論刑法分則或特別刑法均可融會貫通，探源而得珠。務期理論與實務相互探討論證，才能得心應手，運用自如，因此必須用心研完習。</p> <p>刑法總則課程配當為一學年完成，本學期課程大綱如下：</p> <p>一、刑法之概念：刑法之定義與本質，現代刑事責任基本原則，罪刑法定主義，刑法之效力。</p> <p>二、犯罪定義與犯罪理論。刑法行為之概念與理論。</p> <p>三、犯罪構成要件該當性，違法性與有責性。</p> <p>1. 構成要件要素與構成要件 2. 因果關係論 3. 違法性之概念與阻却違法事由(正當防衛，緊急避難，依法令之行為，公務員依上級命令之職務行為，業務上正當行為)。</p> <p>4. 罪責之概念及罪責阻却事由。</p> <p>四、行為階段與未遂犯(預備與陰謀，未遂犯，中止犯，不能犯)。</p>					
說明：	1.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 2. 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系主任楊偉文

授課教師：

趙昌平

